

昨日，省人社厅、省财政厅联合出台《河南省就业创业培训管理办法》，今后，培训过程实行指纹或人脸识别考勤，结业考试不合格或出勤率低于 80% 的培训人员不予发放培训合格证。

按照规定，创业培训实行模块化教学，培训对象在 1 年内可分别参加创业意识培训、创办(改善)企业培训和创业实训各一次，有互联网创业意愿的人员还可参加网络创业培训。我省将率先在郑州、洛阳、安阳、驻马店、兰考先行开展互联网+就业创业培训试点，未来将根据试点情况逐步在全省推广。

为加强就业创业培训质量管理，新政规定，培训依托河南省互联网+就业创业管理系统推行就业创业培训实名制信息化管理，培训过程实行指纹或人脸识别考勤。郑州市和在郑省属高校的创业培训先行应用视频监控系统，其他地区的就业创业培训应在 1 年内应用视频监控系统。此外，定点培训机构严格落实结业考试制度，根据结业考试结果和考勤情况，确定有效培训人数。对结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5843

